

# 信息披露 Disclosure

证券代码:002210 证券简称: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:2017-016

债券代码:112422 债券简称:16飞马债

##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17年3月28日在公司26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,会议由副董事长赵军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: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同意聘任王群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吕群峰先生的个人简历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赵军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: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17年4月18日(星期二)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提交的《关于变更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:吕群峰先生简历:

吕群峰,男,1978年出生,中国国籍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义乌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,

2008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新阳阳光电池有限公司,2015年3月起任义乌市大富同源垃圾

焚烧有限公司,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;2017年1月起任本公司环境事业中心总经理。

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,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

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不存在直连关系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

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经核查最近一年未受过行政处罚。

表决结果:9 祙同意,0 祙弃权,0 祙反对

特此公告